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283/09-10(02)號文件

檔號：CB2/PS/2/08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 聯合小組委員會

聯合小組委員會對西九文化區計劃 公眾參與活動及發展文化軟件事宜 所提事項／建議的摘要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下稱"聯合小組委員會")將於2010年4月16日與政府當局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的代表舉行會議，以討論：(a)西九文化區計劃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報告；及(b)發展文化軟件以配合西九文化區計劃。本文件綜述聯合小組委員會委員對西九文化區計劃公眾參與活動及發展文化軟件事宜所作的主要討論。

(A) 公眾參與活動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1) 公眾參與活動的模式 | |
| (a) 為體現西九文化區以民為本及社區為本的宗旨，讓公眾全民參與發展西九文化區是至為重要。政府當局應就推行公眾參與活動採用由下而上及民間主導的方式，並提供機會讓市民以不規範性的方式發表意見。公眾參與活動亦應作為西九 | (a) 西九管理局承認，由下而上的公眾參與模式十分重要，尤其是在收集公眾對將要興建的場地的規模和數目的意見時更須如此，以免西九文化區計劃成為大而無當的"大白象"。 (b)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601章)第20條特別規定須 |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p>管理局與各持份者交流意見的平台。</p> <p>(b) 諮詢會的工作應是提供機會，讓市民表達意見，並引發對西九文化區進行廣泛的討論，而諮詢會的所有會議須開放予公眾人士參加。</p> | <p>設立一個諮詢會，由來自不同界別的成員組成，收集公眾對攸關西九管理局職能的事宜的意見。公眾諮詢將會廣泛及全面。諮詢會的所有會議將向公眾開放；會議的議程、會議紀錄及文件亦會上載至西九管理局的網頁讓公眾查閱。</p> |
| <p>(2) 公眾參與活動的舉辦</p> | |
| <p>(a) 西九管理局應透過在社區各層面舉辦一系列的工作坊及聚焦小組會議，收集普羅大眾的意見。</p> <p>(b) 公眾參與活動的舉辦須保持透明，而公眾應可透過網站翻查公眾參與活動期間的影音紀錄。公眾參與活動的結果應加以綜合，以便公眾人士日後進行監察。</p> <p>(c) 除與西九文化區的發展圖則和文化藝術設施有關的軟件發展外，西九管理局亦應確保在公眾參與活動中會廣泛徵詢公眾對其他軟件發展的意見，以及由此收集到的公眾意見會獲得當局考慮，並可轉化成為西九文化區發展的具體圖則。</p> | <p>(a) 西九文化區計劃公眾參與活動將大致分為3個主要階段。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已於2009年年底前後進行，聽取公眾及持分者對規劃西九文化區的意見。在對收集所得的意見作出考慮後，3個概念圖則顧問會各自擬備一個概念發展方案，而項目顧問會擬備西九文化區文化藝術設施的初步設施用途分配表。</p> <p>(b) 第二階段公眾參與活動會在2010年夏季展開，徵詢公眾對3個概念發展方案及西九文化區設施的初步用途分配表的意見。西九管理局會在2010年年底或之前選出一個較合適的概念發展方案。項目顧問會根據獲選的概念發展方案擬備詳細的發展圖則，並進行詳細的技術可行性研究。</p> <p>(c) 第三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將於</p> |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 <p>2011年展開，徵詢公眾對詳細發展圖則及西九文化區設施的詳細用途分配表的意見。在考慮收集到的公眾意見後，西九管理局將決定最終的詳細發展圖則，並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考慮。</p> <p>(d) 公眾參與活動可因應不同的對象以不同的方式進行。除一般規劃事宜外，並會舉辦公眾公開論壇及小組會議，徵詢公眾及持份者對為西九文化區提供文化藝術節目及教育活動的期望。在公眾參與活動中收集得到的意見亦會向市民大眾交代。諮詢會將會協助規劃公眾參與活動，包括活動形式及諮詢對象等事宜，並會確保有關諮詢活動是以公開及透明的模式進行。</p> |
| (3)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 | |
| <p>(a)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各項問題的設計不斷圍繞若干已廣泛討論的原則及硬件設施的瑣碎細節。</p> <p>(b) 部分市民關注到公眾參與活動的問卷內容空泛。</p> <p>(c) 西九文化區的設計須預留彈性，以配合年輕人和後代的需要，而在公眾參與活動</p> | <p>(a)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有關西九文化區一般規劃事宜及在文化藝術場地提供設施及公共空間的問題，是根據表演藝術委員會及博物館委員會的建議和西九管理局所聘請顧問的意見擬備的。該等問題的焦點是從使用者的角度，就興建一個以人為本的西九文化區徵詢意見。</p> |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p>中蒐集年青人的意見對西九文化區亦很重要。</p> <p>(d) 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被批評對參與由本地文化界發起關於西九文化區計劃的討論不感興趣。</p> | <p>(b) 市民在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可透過不同途徑就西九文化區發表意見，包括各個小組會議、公眾論壇、Facebook 討論、問卷、面對面訪問等。為蒐集年青人的意見，當局舉辦了以中學生及專上學生為對象的公開論壇。西九管理局已委聘香港理工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擔任分析及報告顧問，負責對收集到的意見進行整理和分析，而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的詳細報告將會對外公開。各個概念圖則顧問會出席所有公眾參與活動，直接聽取公眾意見，並會在其概念發展方案中作出陳述，說明他們在擬備方案時如何顧及收集所得的公眾意見。</p> <p>(c) 政府當局定期與本地藝術工作者及藝術團體會晤，以便在文化軟件發展方面建立合作關係。</p> |

(B) 發展文化軟件以配合西九文化區計劃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1) 與西九文化區有關的軟件發展 | |
| <p>(a) 西九文化區計劃可否提高公眾的文化水準，增強社區的文化氣息，取決於是否能適時推行有關文化軟件和人才發展的整體策略。</p> <p>(b) 西九文化區是一項文化投資，並非經濟投資項目。為此，當局應採取例如發展本地文化和加強藝術教育等互補措施，以強化西九文化區計劃。</p> <p>(c) 文化軟件的發展較興建硬件設施更為迫切和重要。議員並關注到軟件的發展，例如培育藝術家／藝術專業人才、發展中小型藝團、拓展觀眾及藝術教育等，可否緊隨和配合西九文化區的硬件發展。</p> <p>(d) 由於西九文化區計劃快將推行，在文化軟件發展的投資額應訂在更高的水平。</p> | <p>(a) 政府當局致力於文化軟件的發展，這對西九文化區計劃的成功、香港藝術文化都會的定位，以及創意產業及本地藝術的發展至關重要。西九文化區計劃是一項策略性的文化投資，用以推動香港文化藝術的發展。</p> <p>(b) 西九文化區可作為國際文化交流和合作的平台，而為讓西九文化區作好擔當此一角色的準備，當局已舉辦不同活動，日後亦會舉辦有關活動。這些活動包括讓本地旗艦藝團接觸著名表演場地，取得海外經驗，以及舉行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和亞洲文化合作論壇。</p> <p>(c) 香港藝術發展局(下稱"藝發局")和香港演藝學院分別在培育中小型表演藝術團體及培訓表演藝術／技術專才方面擔當角色，兩者日後將會擔當更重要的角色，發展西九文化區計劃的文化軟件。政府當局亦會致力加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的外展角色，推廣其轄下場地所舉辦的表演藝術節目。</p> <p>(d) 為了讓學校與藝術家有更緊密</p> |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 <p>的夥伴合作關係，民政事務局、教育局及康文署於2009年1月聯合舉辦了首個"匯藝坊"。政府當局會繼續透過藝發局管理的注資計劃及由康文署營運的"場地夥伴計劃"，支持藝術發展。</p> <p>(e) 政府當局確認需要增加文化軟件發展的撥款額。在2008-2009財政年度，除了撥給教育局及其他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的相關款項外，已有超過8億元直接投資於文化軟件的發展。</p> |
| <p>(2) 西九管理局在發展文化軟件方面擔當的角色</p> | |
| <p>(a) 議員關注到西九管理局會如何履行其在發展文化軟件方面擔當的角色，包括(i)西九管理局會如何根據《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4(2)(f)條，發掘及培育本地藝術界人才、本地藝術團體及與藝術有關的本地從業員；(ii)可否將216億元一筆過撥款的部分款項撥供發展文化軟件；及(iii)在文化軟件發展的投資上，政府與西九管理局所分擔的責任。</p> <p>(b) 當局亦應在西九管理局轄下成立一個委員會，研究文化軟件的發展事宜。</p> | <p>(a) 西九管理局所獲的一筆過撥款，大致上已訂立優先次序，會預留作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設計及建造工程之用。</p> <p>(b) 在第一期設施於2015年啟用後，西九管理局會承擔西九文化區的營運成本及開支(包括文化軟件及節目的發展)，有關費用會由各項相關設施的收益，以及歸屬西九管理局的零售、飲食及娛樂設施所得的租金收入支付。</p> <p>(c) 文化軟件的發展大致上屬於民政事務局的職權範圍。西九管理局會繼續與政府當局商討，訂定西九管理局將會擔當的角色，以配合政府當局的文化發展政策，避免資源重疊。</p> |

| 議員提出的事項／建議 | 政府當局就議員關注的事項作出的回應及承諾 |
|--|--|
| (c) 日後擔任西九管理局行政總裁的人士，必須具有把香港變成文化大都會的願景。 | (d) 為實現西九文化區的文化願景，文化藝術環境等範疇的相關背景及經驗已加入為委聘行政總裁的入職條件之一。 |
| (3) 制訂香港的文化願景 | |
| <p>(a) 應給予多些時間和空間，讓西九文化區的文化硬件和軟件逐步發展，因為與這些元素相關的意念會在一段時間後，透過社區各類互動文化藝術節目和活動孕育，逐步形成。</p> <p>(b) 大體而言，政府當局欠缺提升本港藝術表演質素及水平的文化願景，而該願景是為西九文化區各項文化藝術設施建立穩固觀眾基礎所必需具備的因素。</p> | <p>(a) 香港可利用其作為東西方文化匯聚之地兼中國文化組成部分之一的優勢，發展本身的文化定位，而政府的政策則有助促進藝術表達自由，以發展蓬勃和多元化的文化藝術環境。</p> <p>(b) 政府當局會經常檢討其文化政策，同時顧及公眾的意見，以期能推廣所有領域的藝術文化活動，包括傳統與前衛藝術，以及精英與普及藝術。</p>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0年4月13日